城口县教育委员会2022年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报告

2022年，我委紧紧围绕《城口县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教育系统实际，扎实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我委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把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作为第一要务，把深化“放管服”改革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举措，把完善制度体系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内容，把严格执行教育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作为重要责任，把依法行政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体现，把抓好法治宣传教育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途径，将法治思维融入教育评价改革、“双减”工作、安全稳定等各项工作中，不断夯实法治基础，开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新局面，切实提高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为教育工作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主要做法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县教委高度重视，制定方案，细化措施，全面落实。**一是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8月27日，县委教育工委书记、县教委主任唐真兴同志给全县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教委直属单位负责人、片区责任督学、县教委机关全体职工，进行了首场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报告会；随后由县教委副主任李勇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机关全体职工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知识、党章及其他党内法规，积极推送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容，提高教委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能力水平。**二是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校园。**各校（园）长或者法治副校长在各学校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活动；各班通过广泛开展法治讲座、演讲比赛、法治辩论、法治宣传等形式的学习宣传活动。通过广泛学习宣传提升了广大师生法治意识，助推全面依法治县取得了显著成效。

（二）提高政务服务质效。**一是压实服务责任，**单设了政务服务科，明确了负责人和首席代表。印发了《加强和完善教育政务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全面梳理了县教委的政务服务事项，并按要求进驻县政府服务管理中心，严格按“四减”要求落实了流程再造。落实县教委主要负责人每月至少1天到县政务服务中心社会事务综合窗口坐班开展工作。**二是优化审批流程，**行政审批项目严格按照线上审批程序，“渝快办”有序审批，并将行政审批各事项流程进行简化，时间进行压缩，基本实现一次办理、快捷办理，做到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三是提升服务质效。**在政务服务过程中，要求必须尽心尽职，认真负责，准确无误，服务态度“零投诉”，服务质量“零差错”。

（三）完善法治制度体系。**一是着力推动规范性文件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明确起草审查范围、审查标准、审查流程和发文备案及管理职责，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机制。**二是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清理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144件，废止文件19件。

（四）科学依法行政决策。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采取座谈会、实地走访、书面征求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民意调查等多种便于公众参与的方式听取意见；聘用1所律师事务所为教育系统的常年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同时采取分片区负责的方式为全县各学校提供服务，推动促进领导干部行政决策的规范化和法治水平。

（五）规范教育行政执法。**一是健全制度。**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制度和持证上岗制度，切实增强依法行政观念，严格规范执法人员的行为，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二是严格监管。**坚持全面覆盖、依法监管、公正高效、公开透明的原则，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制定了全县教育系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全面落实双随机抽查工作的范围、方法、流程和结果公示等工作。杜绝任性执法、随意检查、以罚代法等行为，确保了对教育系统的有效监管。

（六）依法化解矛盾纠纷。**一是坚持矛盾纠纷依法化解。**我委积极配合县信访办畅通“线上+线下”的人民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健全完善联系服务群众机制制度和矛盾纠纷多元调解机制，一般事项在系统内化解，较大事项利用乡镇调解委员会等调解机构进行化解、重大事项会同县司法等部门进行化解。**二是完善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完成领导干部每月至少1次走访接访，把推动信访矛盾攻坚化解作为重要内容，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政策，化解社会矛盾，增进感情，让群众了解、支持、参与教育工作，进一步转变群众思想观念，增强信心。**三是完成教育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坚持聚焦重点，精准摸排风险；建立台账，细化管控措施；督导考核，严格落实责任；强化落实，有力维护教育系统平安稳定。

（七）做实法治宣传教育。**一是加强法治教育进校园。**深入开展校园法治文化建设，探索参与式、实践式法治教育，建立了多媒体技术、实践教育与法治教育相结合的城口县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实践基地，通过“学宪法讲宪法”“警校互动，共建平安校园”等系列活动，培养了青少年、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的兴趣和意识，掌握基本的法律常识，成为合格的守法小公民。**二是强化法治教育进课堂。**全县各中小学落实每两周1节法治教育课时。各学校通过组织班团队活动、举办法治讲座、法律知识竞赛、模拟法庭、庭审观摩、监所参观等多种形式，把法治教育寓于第二课堂活动之中，先后开展“法律伴我成长”主题班队会、专题墙报或手抄报。加强法治副校长工作，让法律进校园、入教室、上讲堂。全县中小学校配备49名兼职法治副校长，配备率100%。每名法治副校长每年为学校上法治课2次以上，并积极参与协助学校开展一系列校内外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三是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利用专题教育日、宣传活动月等契机，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举办专题讲座650场次，组织主题班（团、队）会1000余堂次，学生办手抄报1500余份，4万余名师生参加禁毒、消防、安全等书法、美术、征文及文艺作品大赛。组织开展“一堂禁毒课”作品征集、消防示范课竞赛、禁毒知识大赛、法治知识竞赛、“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法治优质课竞赛5项活动。在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全县学校注册率、学生注册率、学生参与学习率均达100%；在青骄第二课堂禁毒知识答题活动中，学校参与率、学生参与率均达100%。在第六届学宪法、讲宪法“宪法小卫士”知识竞赛中，学校参与率达100%。

（八）严管校外培训机构。“双减”政策实施以来，县教委坚决贯彻“双减”决策部署，依托于全国校外监管平台，抓细抓实校外培训全流程监管，助力校外机构综合治理走深走实。县教委联合县纪检部门、市场监管局、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就“隐形变异”投诉线索突击快查，确保培训秩序井然。**一是对学科类培训机构实行不定时巡查。**寒假期间对辖区内现有2家学科类培训机构实行包校到人，且每周不低于3次。**二是从严从实加大督查力度。**2022年以来，检查机构400余次，查处不具备相应教学资质从业人员2名，拆除巨型广告牌5块，清理违规广告200余份，**三是加大对黑机构和在职教师及个人开展学科培训的查处力度。**截至目前，我县未接到任何举报行为。

三、存在问题

（一）依法治校在学校的突出作用发挥不够明显，学校措施不多、实效不高。

（二）法治教师队伍力量不强，缺乏法学理论和法律知识。

（三）法治教育形式单一，学校、家庭、社会未建立相互衔接的法治教育体系，缺乏灵活性、实践性、多样性。

（四）教育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滞后，执法范畴、程序等亟需规范和统一。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年，县教委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校园安全的重要论述为统领，以《城口县2023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为指引，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为抓手，实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最严格的安全监管，提升校园安全管理精细化水平。确保全县教育系统持续平安稳定健康发展。

（一）围绕一个中心。紧紧围绕《城口县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教育系统实际，制定工作计划，清单化管理，扎实推进法治建设工作。

（二）抓实两个重点。抓好青少年普法和法律顾问制度两项工作，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等方面的作用。

（三）建强三支队伍。一是调整充实教育系统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二是建立普法宣传教育讲师团队伍，三是组建一支普法志愿者队伍。

（四）开展四项活动。**一是**开展新时代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二是**持续推进法律进学校活动，深化法治进课堂，开展“律师进校园上讲台”活动。**三是**组织“法治宣传月”“宪法日”“宪法周”“莎姐”送法进校园等专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将疫情防控等相关法律知识列为普法重点。**四是**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开展普法活动，持续以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形式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宣传。

（五）强化五项措施。**一是**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二是**进一步强化精细管理；**三是**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四是**进一步强化宣传教育；**五是**进一步强化督查督办。